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
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42 号]
的回复》之核查意见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
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42 号]
的回复》之核查意见

京永函字（2020）第 710345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42 号]的文件已收悉。作为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或“公司”）的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或“我们”）根据贵会的相关意见，会同申请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贵会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分析，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2：申请文件显示，1）标的资产最近两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5.89%、50.41%，主要系发电量和上网电价波动所致。2018 年和 2019 年发电量分别为 26.50 亿千瓦时和 24.38 亿千瓦时，最近五年平均发电量为 25.38 亿千瓦时。2019 年 5 月 24 日，广西发改委将标的资产上网电价由 0.3 元/千瓦时下调至 0.2897 元/千瓦时。2）标的资产 9#机组预计 2021 年并网发电装机容量为 24MW。3）2020 年 3 月末，标的资产负债总额 15.41 亿元，其中 10.08 亿元为长期借款，7,083.06 万元为长期应付款，标的资产资产负债率高于上市公司。请你公司：1）结合近 5 至 10 年标的资产所在地水文情况，补充披露所在电站天然来水的波动趋势，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2）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最近 5 年上网电价变化情况，

并分析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上网电价变化对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的影响。

3) 结合标的资产运营区域电力消纳水平及跨区域消纳水平、标的资产 9 号机组新增发电量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发电量与区域电力消纳能力是否匹配，是否存在收入下滑的风险，并结合上述因素，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稳定性。4) 结合标的资产有息负债、固定资产折旧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对标的资产现金流、盈利能力的敏感性分析及相应风险的应对措施，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问题答复

(一) 结合近 5 至 10 年标的资产所在地水文情况，补充披露所在电站天然来水的波动趋势，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桥巩水电站是红水河十级开发方案中的第九级电站，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128,564 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的 93.6%，多年平均流量 2,130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671.7 亿立方米，水库正常蓄水位 84.0 米，死水位 82.0 米。桥巩水电站可对来水进行日调节，有一定的调峰调频能力，水电站总装机容量为 480MW。桥巩水电站所在红水河流域 2009 年至 2019 年的水位及流量等水文情况如下：

年份	年均上游水位 (米)	年均下游水位 (米)	年均入库流量 (立方米/秒)	年均出库流量 (立方米/秒)	年均发电流量 (立方米/秒)
2009	80.43	64.85	1,714	1,717	1,147
2010	83.45	64.01	1,599	1,593	1,565
2011	83.47	63.52	1,400	1,402	1,381
2012	83.44	63.86	1,547	1,547	1,528
2013	83.42	62.96	1,199	1,198	1,198
2014	83.34	64.89	1,894	1,891	1,869
2015	83.23	66.30	2,414	2,414	2,211
2016	83.13	64.76	1,864	1,863	1,747
2017	83.23	65.86	2,512	2,513	1,719
2018	82.93	65.09	1,953	1,953	1,926
2019	83.01	64.73	1,892	1,892	1,766
2020 年 1-7 月	82.99	64.65	1,839	1,838	1,826

由上表可见，桥巩水电站上下游水位相对较稳定，上游平均水位约为 83 米，

下游平均水位约为 64.5 米。中长期看，桥巩水电站所在红水河流域的流量呈一定波动趋势，呈现以 2-3 年为周期的波动，且 2015 年至 2019 年来水情况较好。结合近十年的来水情况，桥巩水电站的红水河流域水流量不存在长期持续下降的风险。

(二) 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最近 5 年上网电价变化情况，并分析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上网电价变化对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的影响。

1. 最近 5 年基础上网电价变化情况

2014 年至 2020 年，桥巩能源公司基础上网电价按月度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基础上网电价含税 (元/千瓦时)	基础上网电价净价 (元/千瓦时)
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	0.3000	0.2564
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	0.3000	0.2586
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	0.3000	0.2655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	0.2897	0.2564

考虑基础上网电价含税价格，2019 年 6 月前，含税价格为 0.3000 元/千瓦时，根据广西发改委发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桂发改价格[2019]524 号），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含税价格降至 0.2897 元/千瓦时，相应基础上网电价净价变更为 0.2564 元/千瓦时（执行增值税税率 13%）。2014 年-2020 年 6 月期间，由于增值税率变动，上网电价净价相应有所变动，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桥巩能源公司上网电价净价为 0.2564 元/千瓦时（执行增值税税率 17%）。2018 年 5 月起至 2019 年 3 月，上网电价净价变为 0.2586 元/千瓦时（执行增值税税率 16%）。2019 年 4 月，上网电价净价进一步上涨至至 0.2655 元/千瓦时（执行增值税税率 13%）。

2. 上网电价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及对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在我国现行的电力监管体制下，发电企业的上网电价主要由以国家发改委为主的价格主管部门根据发电项目经济寿命周期，按照合理补偿成本、合理确定收益和依法计入税金的原则核定，发电企业无法控制或改变上网电价的核定标准，电力行业市场化程度较低。

如果相关部门对上网电价进行向下调整，则标的公司的业务及盈利将受到影

响。虽然目前我国电力体制改革及电力行业政策变化对桥巩能源公司盈利能力未产生不利影响，但未来随着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整个电力市场竞争格局或将发生变化，上网电价面临进一步下降的风险。桥巩能源公司将积极采取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消化上网电价向下调整对桥巩能源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同时，作为可再生清洁能源，水电也将长期得到国家政策的扶持，盈利前景较好。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之“(四) 上网电价调整风险”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提示。

(三) 结合标的资产运营区域电力消纳水平及跨区域消纳水平、标的资产 9 号机组新增发电量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发电量与区域电力消纳能力是否匹配，是否存在收入下滑的风险，并结合上述因素，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稳定性。

1. 桥巩能源公司的发电量情况

报告期内，桥巩能源公司 2018 年、2019 年发电量分别为 26.50 亿千瓦时和 24.3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分别为 26.23 亿千瓦时和 24.14 亿千瓦时。其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2018 年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48.00	48.00	48.00
期末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48.00	48.00	48.00
期末权益装机容量（万千瓦）	48.00	48.00	48.00
机组构成（包括扩容因素）	48.00	48.00	48.00
发电量（亿千瓦时）	4.79	24.38	26.50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4.75	24.14	26.23

注 1：以上列表均为原桥巩水电站分公司经营数据，本次资产划转后，桥巩能源公司完全承接原桥巩水电站分公司业务；

注 2：上述装机容量包括 9 号机组，装机容量为 2.4 万千瓦，但报告期内尚未投入运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9 号机组已经建设安装完成，且已签订并网协议和购售电合同，目前正在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新增 9 号机组装机容量为 2.4 万千瓦，仅占桥巩能源公司总装机容量的 5%，因此新增 9 号机组不会大幅增加桥巩能源公司总发电量。

2. 桥巩能源的运营区域电力消纳及匹配情况

桥巩水电站所发电量由广西电网在其电网覆盖范围内统一调度使用。广西电网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桥巩水电站与广西电网公司签订并网调度协议，服从调度中心发电调度管理。电站全部电量通过自建的 220kV 开关站接入广西电网，由广西电网公司电力调度控制中心统一调度。广西电网公司归口管理广西电网调度、运行方式、继电保护、调度自动化、通信专业工作，并直接指挥南宁、柳州、桂林、河池、梧州、玉林、贵港、北海、防城港、钦州、来宾、崇左、百色等地区电网的电力调度。因此，桥巩水电站所发电量并非仅供当地来宾地区使用。

根据广西自治区电力消纳情况，2019 年广西全社会用电量 1,90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0%。根据广西自治区发电总量情况，2019 年广西电网覆盖区域发电企业总发电量 1,781 亿千瓦时，小于广西全社会用电量，且发电量缺口远远高于标的资产发电量水平。此外，由于目前水电全部实行优先上网政策，而 2019 年广西自治区内水电发电量仅为 459.8 亿千瓦时，因此桥巩能源公司运营区域电力消纳较好。

3. 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稳定性较好

桥巩能源公司运营区域的电力需求量远大于桥巩能源公司发电量，同时，根据《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原电监会令第 25 号）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节能发电调度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办发〔2007〕53 号文）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机组享有优先调度权，即只要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机组具备发电条件，电网将优先调度水电、风电、光伏发电所发电量上网，且除因不可抗力或有危及电网安全稳定的情形外，电网应努力实现水电、风电、光伏发电全额上网。因此，桥巩能源公司所发电量在扣除极少量自用和线损外，其余均全部优先上网。故区域电力消纳能力将不会影响标的资产上网电量。

综上，标的资产的经营业绩受区域电力消纳能力影响较弱，具有稳定性。

（四）结合标的资产有息负债、固定资产折旧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对标的资产现金流、盈利能力的敏感性分析及相应风险的应对措施，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1. 标的资产有息负债情况

标的资产有息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100,797.00	103,047.00	112,947.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0,049.16	10,052.20	9,411.28
长期应付款	7,083.06	10,564.11	24,103.04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3,693.35	13,538.93	12,943.00
有息负债合计	131,622.57	137,202.24	159,404.32
负债合计	154,107.83	157,762.17	181,105.54
有息负债占负债比例	85.41%	86.97%	88.02%
各期利息费用	1,485.50	6,574.15	7,429.33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未新增有息负债，由于报告期内标的资产逐步偿还，标的资产有息负债规模逐年下降，利息费用逐年减少。

2. 固定资产折旧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本期计提折旧
2020年1-3月	409,343.54	213,526.67	195,816.87	5,008.05
2019年度	409,675.67	208,982.23	200,693.44	19,954.22
2018年度	408,578.82	189,156.43	219,422.39	20,424.75
合计	-	-	-	45,387.02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未新增大规模资本性支出，因此标的资产固定资产折旧基本保持稳定。

3. 标的资产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对标的资产现金流、盈利能力的敏感性分析

下述敏感性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电力业务收入影响额按照年度变化上网电量*报告期内变化平均电价（不含税）计算；（2）桥巩能源公司目前的经营条件不变；（3）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变化未考虑应收账款的影响，因此与净利润变化情况一致。报告期内，桥巩能源公司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在现有基础变化

比例对桥巩能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影响及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敏感性分析情况如下：

(1) 2020年1-3月标的资产上网电量变化和上网电价变化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及其归母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如下所示：

①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4个百分点	790.57	589.05	387.54	186.02	-15.50
提高2个百分点	589.05	391.41	193.77	-3.88	-201.52
不变	387.54	193.77	-	-193.77	-387.54
降低2个百分点	186.02	-3.88	-193.77	-383.66	-573.55
降低4个百分点	-15.50	-201.52	-387.54	-573.55	-759.57

②对标的资产归母净利润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4个百分点	790.57	589.05	387.54	186.02	-15.50
提高2个百分点	589.05	391.41	193.77	-3.88	-201.52
不变	387.54	193.77	-	-193.77	-387.54
降低2个百分点	186.02	-3.88	-193.77	-383.66	-573.55
降低4个百分点	-15.50	-201.52	-387.54	-573.55	-759.57

(2) 2019年度标的资产上网电量变化和上网电价变化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及其归母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如下所示：

①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4个百分点	3,772.56	2,810.93	1,849.30	887.66	-73.97
提高2个百分点	2,810.93	1,867.79	924.65	-18.49	-961.63
不变	1,849.30	924.65	-	-924.65	-1,849.30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降低 2 个百分点	887.66	-18.49	-924.65	-1,830.80	-2,736.96
降低 4 个百分点	-73.97	-961.63	-1,849.30	-2,736.96	-3,624.62

②对标的资产归母净利润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 4 个百分点	3,772.56	2,810.93	1,849.30	887.66	-73.97
提高 2 个百分点	2,810.93	1,867.79	924.65	-18.49	-961.63
不变	1,849.30	924.65	-	-924.65	-1,849.30
降低 2 个百分点	887.66	-18.49	-924.65	-1,830.80	-2,736.96
降低 4 个百分点	-73.97	-961.63	-1,849.30	-2,736.96	-3,624.62

(3) 2018 年度标的资产上网电量变化和上网电价变化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及其归母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如下所示：

①对标的资产现金流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 4 个百分点	4,393.75	3,273.78	2,153.80	1,033.82	-86.15
提高 2 个百分点	3,273.78	2,175.34	1,076.90	-21.54	-1,119.98
不变	2,153.80	1,076.90	-	-1,076.90	-2,153.80
降低 2 个百分点	1,033.82	-21.54	-1,076.90	-2,132.26	-3,187.63
降低 4 个百分点	-86.15	-1,119.98	-2,153.80	-3,187.63	-4,221.45

②对标的资产归母净利润影响金额

单位：万元

电价变化 \ 电量变化	4%	2%	0%	-2%	-4%
提高 4 个百分点	4,393.75	3,273.78	2,153.80	1,033.82	-86.15
提高 2 个百分点	3,273.78	2,175.34	1,076.90	-21.54	-1,119.98
不变	2,153.80	1,076.90	-	-1,076.90	-2,153.80

电价变化 电量变化	4%	2%	0%	-2%	-4%
降低 2 个百分点	1,033.82	-21.54	-1,076.90	-2,132.26	-3,187.63
降低 4 个百分点	-86.15	-1,119.98	-2,153.80	-3,187.63	-4,221.45

4. 相应风险的应对措施

基于上网电量及上网电价对标的资产现金流量及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桥巩能源公司将采取相应措施以应对该风险。桥巩能源公司将通过内部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强化和细化相关配套制度的落地实施力度，明确各个岗位的职责，通过管理水平的提升持续提高水力发电效率。桥巩能源公司还将加强工作安全性规范建设、优化工作流程、提升管理过程中的信息化水平，加强固定资产使用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折损。同时，桥巩能源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管理流程，降低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以应对未来可能出现的上网电量或上网电价下降的风险。

5.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主要业务是从事水力发电、供电和配电业务一体化经营，拥有完整的发、供电网络。同时依托广西永盛为主导的油品业务平台，从事油品业务。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将引入广投集团旗下优质电力资产，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电力业务的盈利能力，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增强上市公司抗行业风险能力。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后，2019年度，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由15,178.83万元增加至27,883.06万元，增幅为83.70%，基本每股收益由0.18元/股增加至0.34元/股；2020年1-3月，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由-13,345.42万元提升至-11,985.5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由-0.16元/股增加至-0.14元/股。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也将显著提升，本次交易有助于改善上市公司经营状况、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五）补充披露情况

相关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概况”之“六、标的资产财务状

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桥巩能源公司盈利能力分析”部分进行了补充修订披露。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一) 结合近 5 至 10 年标的资产所在地水文情况，桥巩水电站的红水河流域水流量不存在长期持续下降的风险；

(二) 标的资产最近 5 年上网基本电价存在变化，未来随着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存在价格下滑的风险。桥巩能源公司将积极采取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消化上网电价向下调整对桥巩能源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三) 标的资产的发电量能被运营区域电力消纳及匹配，不会因此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 标的资产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对标的资产现金流、盈利能力存在一定影响，并有相应风险的应对措施。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问题 3：申请文件显示，肺炎疫情对标的公司业务所在区域下游的部分工商业用户的生产经营可能会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可能对标的公司 2020 年的售电量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电站运维、资本支出、近期售电量及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如疫情或其他自然灾害持续，对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及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2) 补充披露标的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并分析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问题答复

(一) 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电站运维、资本支出、近期售电量及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

1. 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电站运维、资本支出的影响

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2019 年上半年以及 2018 年上半年主要运营维护支出分别为 3,143.78 万元、3,637.11 万元以及 3,327.78 万元。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运营维护支出较往年同期均有一定幅度下降，主要系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广西地区为推动企业复工复产，降低疫情对工商业的影响，推出

了多项优惠政策。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 2-6 月获得员工社保减免以及物业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因此造成 2020 年上半年运营维护支出较低。

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和 2019 年上半年主要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361.83 万元和 595.57 万元。桥巩能源公司资本支出主要为开展技术改造项目，改进生产机器设备，从而增加固定资产。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部分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进行，技改项目投入较往年同期减少，因此造成其资本性支出低于往年同期。

2020 年以来桥巩水电站所在的红水河流域仅发生一次洪水过程。2020 年 6 月 3 日，红水河上中游流域遭遇强降雨过程，由于来水流量较大，桥巩水电站于 6 月 6 日开闸泄洪，6 月 8 日全关闸门。此次洪水桥巩最大入库流量 4,960 立方米每秒，洪水导致发电机组水头低于额定水头，机组最大出力降低了约 27%。由于洪水持续时间较短，且为常规自然现象，对机组发电影响较低，因此广西地区洪涝等其他自然灾害未对桥巩能源公司正常的生产运营以及资本支出造成影响。综上所述，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运营维护及资本支出影响较小。新冠肺炎疫情对标的资产运营维护支出的影响主要为标的资产节省部分员工社保支出以及物业费支出，对标的资产资本性支出的影响主要为部分技术改造项目延期造成的资本性支出减少。

2. 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近期售电量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水力发电主要指通过能量的转换，将势能最终转化为电能。其通常的工艺流程是在河流上修建拦河大坝，大坝和水库调节水势能，然后通过坝体内的水轮机将经过该流域的天然水势能转化为机械能，带动发电机组将机械能转换为电能，发电机组输出的电能经升压变压器升压后联网输送至电网，电网再将电能送至用电客户。

基于上述发电原理，桥巩水电站主要依靠河水进行电力生产，其生产经营活动受疫情影响较小。在疫情期间桥巩水电站照常运行，与其他行业相比，桥巩能源公司的生产情况未受到较大影响。桥巩能源公司主要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情况如下：

项目	月份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往年均值	2020 年较
----	----	--------	--------	--------	--------	--------	------	---------

							(2016年 -2019年)	往年均值的 增长率
发电量 (亿千瓦时)	一季度	4.80	6.21	6.69	4.82	5.93	5.91	-18.82%
	二季度	6.72	6.71	7.18	6.92	7.87	7.17	-6.28%
总计		11.52	12.92	13.86	11.74	13.80	13.08	-11.93%

(续表)

项目	月份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往年均值 (2016年 -2019年)	2020年较 往年均值的 增长率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一季度	4.74	6.15	6.63	4.76	5.87	5.85	-19.01%
	二季度	6.66	6.64	7.10	6.84	7.79	7.09	-6.10%
总计		11.40	12.79	13.73	11.60	13.66	12.94	-11.94%

由以上数据可见，桥巩能源公司2020年上半年发电量为11.52亿千瓦时，较往年同期均值降低11.93%；2020年上半年上网电量为11.40亿千瓦时，较往年同期均值降低11.94%。造成2020年上半年发电量及上网电量下降的原因主要如下：

(1) 2020年上半年，受广西红水河流域降水情况影响，桥巩水电站来水情况整体较往年来水情况偏低。来水情况偏低造成桥巩水电站发电流量不足，从而造成桥巩能源公司发电量等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2) 2020年一季度由于疫情影响导致下游用电量减少，电网负荷降低，因此广西电力调度中心调度控制减少红水河上各梯级水库出库流量，导致桥巩水电站来水流量减少，发电量减少。

2020年上半年，桥巩水电站入库流量（来水情况）如下：

项目	月份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往年均值 (2016年 -2019年)	2020年较 往年均值的 增长率
入库 流量 (m ³ / s)	一季度平 均	1,239.00	1,780.33	1,810.67	1,219.00	1,703.33	1,628.33	-23.91%
	二季度平 均	2,183.33	2,102.67	2,256.67	2,237.33	2,841.67	2,359.58	-7.47%
上半年平均		1,711.17	1,941.50	2,033.67	1,728.17	2,272.50	1,993.96	-14.18%

由上表可见，桥巩能源公司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数据主要受红水河来水情况影响。桥巩能源公司的入库流量指标变动情况与其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数据变动情况

基本一致。

受发电量及上网电量降低的影响，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526.2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8.86%。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二季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796.80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98%。桥巩能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323.0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17%。

综上所述，标的资产 2020 年 1-6 月售电情况及财务状况较往年同期数据具有一定下降，主要系由于受到桥巩水电站所在的红水河来水情况影响。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对桥巩能源公司售电量及财务状况存在一定间接影响，主要体现为疫情期间下游用电负荷降低，广西电力调度中心调度控制红水河流域水电站出库流量，造成桥巩水电站来水情况减弱。随着我国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工商企业全面复工复产，二季度以来桥巩能源公司经营情况已明显好转。广西地区其他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近期售电量及财务状况的影响较低。

（二）如疫情或其他自然灾害持续，对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及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

新冠疫情对标的资产盈利情况的间接影响主要集中在 2020 年第一季度，此后随着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全面复工复产工作开展，疫情对标的资产的影响持续减弱，二季度以来桥巩能源公司经营情况已明显好转。因此，在未来新冠疫情不出现长时期大规模爆发的前提下，标的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将不会受到疫情的影响。

桥巩能源公司从事水力发电业务，自然灾害对其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主要体现在自然灾害引起桥巩水电站来水情况剧烈变化，导致的生产经营活动无法正常开展。桥巩水电站近十年来水情况较为稳定，桥巩水电站所在的红水河流域水流量不存在长期持续下降或剧烈波动的风险。

桥巩水电站在建设初期均已充分考虑了自然灾害可能对桥巩水电站坝体以及投产后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技术参数指标进行建设，因此，桥巩水电站具备一定防范自然灾害的能力，达到有关部门对大坝安全管理以及安全生产的相关标准。桥巩能源公司已取得国家能源局大坝安全监察中心颁发的《水电站大坝安全注册登记证》。除此之外，桥巩水电站经过多年的安全运

行，积累了大量水电站运营维护经验，建立了完备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针对突发自然灾害制定了充分的预案及相关解决措施。因此，桥巩能源公司具备抵御一定自然灾害的能力，受自然灾害影响而持续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桥巩能源公司不存在因自然灾害长期持续而导致持续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0）第 1254 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评估方案	净资产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A	D=C/A
桥巩能源公司 100%股权	资产基础法	79,669.28	148,976.53	69,307.25	86.99%

本次交易作价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是以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标的资产价值，且该评估方法不涉及对标的资产未来盈利情况的预测。因此，本次交易作价基于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具备合理性及公允性。此外，广西国资委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已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出具核准文件（桂国资复[2020]117 号），对评估结果予以核准。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作价不会受新冠疫情及其他自然灾害可能持续的影响。

（三）标的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分析

标的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增幅
资产总计	233,842.26	236,337.97	-1.06%
负债合计	149,473.22	157,762.17	-5.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69.04	78,575.81	7.37%
资产负债率	63.92%	66.75%	-4.24%

（续表）

收入利润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增幅
营业总收入	25,332.40	30,215.82	-16.16%
营业成本	12,874.73	13,169.91	-2.24%
营业利润	7,432.21	11,130.80	-33.23%
利润总额	7,161.73	11,144.31	-35.74%
净利润	6,092.92	9,472.66	-35.68%

注：2019年1-6月及2020年1-6月财务数据为桥巩能源公司模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标的公司2020年1-6月营业收入为25,332.40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883.42万元，降幅16.16%；2020年1-6月营业利润为7,432.2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698.59万元，降幅33.23%；2020年1-6月利润总额为7,161.7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982.58万元，降幅35.74%；2020年1-6月净利润为6,092.92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379.74万元，降幅35.68%。

上述财务指标下降主要系由于2020年上半年受红水河来水情况较弱以及新冠疫情影响，导致标的公司发电量及上网电量降低，造成营业收入降低，且桥巩能源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固定资产折旧，各报告期变动情况较小，因此导致桥巩能源公司利润情况出现下滑。

经核查，受广西红水河流域来水情况减弱的影响，红水河流域其他主要水电站2020年上半年发电量及上网电量均较往年同期情况出现一定程度下降，标的公司收入利润指标下滑符合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电厂名称	2020年1-6月发电量 (亿千瓦时)	2019年1-6月发电量 (亿千瓦时)	2018年1-6月发电量 (亿千瓦时)	2017年1-6月发电量 (亿千瓦时)	2016年1-6月发电量 (亿千瓦时)	往年均值(2016年-2019年)	2020年较往年均值的 增长率
桥巩水电站	11.52	12.92	13.86	11.74	13.80	13.08	-11.93%
龙滩公司水电厂	60.83	66.80	75.64	54.54	94.88	72.97	-16.63%
岩滩公司水电厂	33.68	37.53	42.55	31.20	45.25	39.13	-13.93%
大化水电厂	12.50	13.71	15.23	12.55	15.89	14.35	-12.86%
百龙滩水电厂	4.23	4.61	4.87	4.51	4.73	4.68	-9.62%

综上所述，桥巩能源公司2020年上半年主要收入利润指标出现一定下滑，

其下滑原因具备合理性，符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变动趋势。未来随着红水河来水情况好转及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标的公司收入利润情况将恢复至正常水平，不存在持续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四）补充披露情况

上述回复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之“（四）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的影响”中进行补充披露。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一）新冠肺炎疫情及广西地区洪涝等自然灾害对标的资产电站运维、资本支出的影响程度较低。标的公司近期售电量及财务状况的受到广西红水河流域来水情况的影响，并受到新冠疫情的间接影响。但如疫情或其他自然灾害持续，不会对标的资产未来持续盈利能力及本次交易作价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标的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主要盈利指标出现一定下滑，其下滑原因具有合理性，符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变动趋势。

问题 4：申请文件显示，2020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195,816.87 万元，占总资产 83.76%，预计每年折旧费约 20,168.53 万元。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总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上述预计使用年限的合理性。2）结合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对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进行合理性测试，并补充披露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利润表中成本费用的勾稽关系。3）结合标的资产经营稳定性，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折旧费用对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问题答复

（一）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总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上述预计使用年限的合理性。

1. 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总年限、尚可使用年限情况如下表：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尚可使用年限（年）
------	-----------	-----------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尚可使用年限（年）
房屋建筑物	5-45	5.83-34.33
机器设备	8-30	1-25.33
运输设备	4-15	1.17-5.91
其他设备	5-10	0.17-7.5

注：预计使用年限为折旧总年限。尚可使用年限为预计使用寿命减已使用年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和第十六条“企业确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应当考虑下列因素：（一）预计生产能力或实物产量；（二）预计有形损耗和无形损耗；（三）法律或者类似规定对资产使用的限制。”的规定，标的公司的折旧年限根据电力行业相关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企业的实际发电年限、水电站的损耗来确认，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 标的资产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

经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均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长江电力	8-60	5-32	3-10	3-12
国投电力	10-50	5-30	5-10	3-5
川投能源	30-50	11-35	10-17	5-14
桂冠电力	20-45	7-30	6-10	5-8
三峡水利	20-50	5-33	8-12	-
韶能股份	10-50	5-20	8	5
甘肃电投	8-50	8-30	5	5
黔源电力	20-45	5-30	6	-
广安爱众	20-55	9-35	5-12	3-6
文山电力	20	7-20	5	5-8
西昌电力	30	5-25	6	5
湖南发展	25-50	5-18	8-14	5-10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乐山电力	10-40	8-35	6	5-10
明星电力	18-45	8-25	10	5-40
标的公司	5-45	8-30	4-15	5-10

通过上述比较可看出，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是合理的。

(二) 结合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对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进行合理性测试，并补充披露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利润表中成本费用的勾稽关系。

1. 各个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余额

(1) 2020年3月31日，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9,003.94	61,231.87		127,772.07
机器设备	219,806.85	151,808.36		67,998.49
运输工具	446.70	412.57		34.13
其他设备	86.05	73.87		12.18
合计	409,343.54	213,526.67		195,816.87

(2) 2019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8,980.54	59,844.76		129,135.78
机器设备	219,987.83	148,478.43		71,509.40
运输工具	621.25	585.86		35.39
其他设备	86.05	73.18		12.87
合计	409,675.67	208,982.23		200,693.44

(3) 2018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8,610.87	54,309.42		134,301.45
机器设备	219,262.32	134,198.19		85,064.13
运输工具	620.91	578.19		42.73
其他设备	84.72	70.63		14.09
合计	408,578.82	189,156.43		219,422.39

2. 结合标的公司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对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进行合理性测试

(1) 标的公司的折旧政策

标的公司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如下表所示：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45	0-5	2.11-20.00
机器设备	8-30	0-5	3.17-12.50
运输设备	4-15	0-5	6.33-25.00
其他设备	5-10	0-5	9.50-20.00

(2) 2017年11月标的公司根据《中众益审[2017]10320号》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对暂估固定资产的原值进行了调整，固定资产的年折旧额计算方式为（固定资产调整后价值-残值-已计提折旧）/剩余使用期限，因此，对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测试根据每年固定资产净值及尚可使用年限以及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对报告期内各期间折旧计提情况进行测算。

①2020年1-3月，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当期测算金额、当期折旧金额及两者的差异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使用年限	测算金额	本期折旧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9,003.94	5-45	1,387.35	1,387.11
机器设备	219,806.85	8-30	3,619.51	3,618.99

类别	账面原值	使用年限	测算金额	本期折旧金额
运输工具	446.70	4-15	1.25	1.25
其他设备	86.05	5-10	0.70	0.70
合计	409,343.54		5,008.81	5,008.05
折旧差异率				0.02%

②2019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当期测算金额、当期折旧金额及两者的差异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使用年限	测算金额	本期折旧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8,980.54	5-45	5,547.76	5,535.34
机器设备	219,987.83	8-30	14,439.28	14,407.95
运输工具	621.25	4-15	8.19	8.19
其他设备	86.05	5-10	2.75	2.75
合计	409,675.67		19,997.97	19,954.22
折旧差异率				0.22%

③2018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当期测算金额、当期折旧金额及两者的差异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使用年限	测算金额	本期折旧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8,610.87	5-45	5,531.36	5,520.06
机器设备	219,262.32	8-30	14,950.08	14,888.23
运输工具	620.91	4-15	13.82	13.82
其他设备	84.72	5-10	2.63	2.64
合计	408,578.82		20,497.89	20,424.75
折旧差异率				0.36%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各期固定资产折旧差异率很小，均属于合理范围内，报告各期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合理。

3.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利润表中成本费用的勾稽关系

单位：万元

期间	本期计提折旧	计入营业成本	计入管理费用
2020年1-3月	5,008.05	5,002.66	5.39
2019年度	19,954.22	19,924.98	29.24
2018年度	20,424.75	20,387.19	37.56
合计	45,387.02	45,314.83	72.19

如上表所示，桥巩能源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利润表中成本费用各科目的发生额勾稽相符。

(三) 结合标的资产经营稳定性，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折旧费用对标的资产盈利能力的影响。

标的公司2009年开始投产发电，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为稳定，各类固定资产运行维护效果较好，固定资产运行较为理想，报告期各期折旧费用基本保持2亿元内，随着各类发电机组计提折旧年限逐步到期，但预期经济寿命尚未到期，会使以后年度的折旧费用总体上会逐年减少。

报告各期的资产折旧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成本	本期计提折旧	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	当期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占营业成本比例
2020年1-3月	6,216.35	5,008.05	5,002.66	80.48%
2019年度	26,979.59	19,954.22	19,924.98	73.85%
2018年度	27,954.69	20,424.75	20,387.19	72.93%
合计	61,150.64	45,387.03	45,314.83	74.10%

从上表可以说明，除2020年1-3月为不完整年度造成的影响因素外，标的公司的折旧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稳定，各期折旧费用平均占营业成本74.10%。2020年1-3月折旧费用占营业成本较高的原因为2020年一季度为枯水期，营业收入较低，因此除折旧费用的其他成本发生较少，整体营业成本较低。剔除折旧费用的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具体如下：

期间	销售毛利率	剔除折旧费用的销售毛利率
2020年1-3月	40.96%	88.52%

期间	销售毛利率	剔除折旧费用的销售毛利率
2019 年度	50.42%	87.09%
2018 年度	55.90%	88.12%
平均	52.35%	87.72%

从上表可以说明，标的资产销售毛利率受固定资产折旧影响较大，报告期内标的资产销售毛利率平均为 52.35%，剔除折旧费用的销售毛利率平均为 87.72%。

报告各期资产折旧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收入	本期计提折旧	当期折旧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0 年 1-3 月	10,528.78	5,008.05	47.57%
2019 年度	54,411.63	19,954.22	36.67%
2018 年度	63,386.11	20,424.75	32.22%
合计	128,326.52	45,387.02	35.37%

从上表可以说明，除 2020 年 1-3 月为因收入下滑外，标的公司的折旧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稳定，各期折旧费用平均占营业收入 35.37%。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折旧费用相对稳定，是主要的营业成本构成部分，对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具有一定影响。

（四）补充披露情况

相关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本次交易概况”之“六、标的资产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一）桥巩能源公司财务状况分析”及“（二）桥巩能源公司盈利能力分析”等部分进行了补充修订披露。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一）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且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合理；

（二）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计提准确、合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与利润表中成本费用可以勾稽；

（三）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折旧费用相对稳定，是主要的营业成本构成部分，对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具有一定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42号]的回复》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年9月2日



姓名: 夏如益
 Full name: 夏如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0-20
 Date of birth: 1969-10-20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
 身份证号: 45052119691020007X
 ID No.: 45052119691020007X



证书编号: 450100040607
 No. of Certificate: 450100040607
 批准注册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
 Approved Issued: 柳州
 批准注册日期: 2007年11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1月21日
 发证日期: 2018年05月0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05月0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his renewal.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证书序号: 00039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证书号: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万从新
 Full name: 万从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7-15
 Date of birth: 1970-7-15
 工作单位: 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007154139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700715413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执业五年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2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执业五年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2月27日

张松(特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15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执业五年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2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执业五年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2月27日

张松(特章)